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7

##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5月26日以现场形式召开。公司于2016年5月21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为9人，实到8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副董事长黄来兴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董事施纪法先生和对本次会议所议事项进行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伟中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黄伟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黄伟潮先生、黄来兴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相关人员简历

附后)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黄伟潮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施瑞康先生、施正堂先生、邱蓉女士、章叶祥先生、施兴龙先生、朱妙富先生、郑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施纪法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算。（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邱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算。（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邱蓉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1-82765229                      传真：0571-82761666

邮箱：qr@apg.cn                                  邮编：311203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陈雅华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算。（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人员的选举和聘任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董事长的提名，聘任姚琼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算。（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姚琼媛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1-82761316                      传真：0571-82761666

邮箱：yqy@apg.cn

**备查文件：**

- 1、《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高管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附件:

###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简历

**黄伟中**，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历任萧山汽车制动器厂车间副主任、生产科副科长，浙江亚太机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萧山亚太汽车制动器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副总经理，杭州亚太特必克制动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吉亚太制动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现任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宏基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网联汽车主动安全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截止公告日，黄伟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25%的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

**黄伟潮**，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萧山汽车制动器厂供应科科长，浙江亚太机电集团公司供应部副经理、采购部经理、营销中心主任，浙江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营销中心主任，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中心主任、董事、董事长。现任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亚太汽车底盘部件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浙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浙亚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钛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黄来兴**，男，194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萧山汽车制动器厂厂长，浙江亚太机电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杭州广德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双弧车辆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吉亚太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亚太机电集团安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亚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亚太机电集团安吉汽车管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董事长。截止公告日，黄来兴先生

直接持有公司 7.14%的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

**施瑞康**，男，1963 年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历任萧山制动器厂技术科科长、副厂长、总工程师，浙江亚太机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浙江亚太机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亚太埃伯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勤日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浙亚汽车底盘部件有限公司监事，重庆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止公告日，施瑞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23%的股权。

**施正堂**，男，1965 年生，高级工程师。历任萧山汽车制动器厂计量标准科科长、总师办主任，浙江亚太机电集团公司企业发展部经理、办公室主任，浙江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杭州亚太特必克汽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芜湖亚太汽车底盘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亚太埃伯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勤日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柳州市浙亚汽车底盘部件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京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杭州亚腾铸造有限公司监事，浙江网联汽车主动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邱蓉**，女，1983 年生，大学学历。2009 年 11 月进入公司，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未持有公司股票。

**章叶祥**，男，1960 年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历任萧山汽车制动器厂副厂长，亚太制动器元件制造公司副总经理，杭州萧山金鹰交通设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自立汽车底盘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施兴龙**，男，1965年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萧山汽车制动器厂检验科科长、销售科科长，浙江亚太机电集团公司销售部经理、总调度长，浙江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杭州自立汽车底盘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现任安吉亚太制动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德亚太铸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朱妙富**，男，1966年生，大学学历，历任萧山汽车制动器厂配套科副科长，浙江亚太制动元件制造公司销售科副科长，装配车间主任，生产部副经理，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营销中心副主任、营销中心主任等职。现任长春浙亚汽车底盘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津荣亚太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津浙亚汽车底盘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柳州市浙亚汽车底盘部件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票。

**郑荣**，男，1980年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2001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FTE项目部经理、技术中心副主任、技术中心主任、离合器事业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票。

**施纪法**，男，1960年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萧山汽车制动器厂厂办主任、副厂长，浙江亚太机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等职，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等职。现任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截止公告日，施纪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70%的股权。

**陈雅华**，女，1963年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萧山汽车制动器厂会计、主办会计、财务科副科长，浙江亚太机电集团公司财务部经理，浙江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部经理、杭州自立汽车底盘部件有

限公司董事、杭州亚太特必克汽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内审负责人。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姚琼媛**，女，1988年生，大学学历，2010年4月—2012年7月任职于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2012年8月进入本公司，任职于公司证券办公室。于2014年3月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未持有公司股票。

上述人员中，黄来兴先生、黄伟中先生、黄伟潮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伟中先生、黄伟潮先生分别为黄来兴先生的长子与次子，除此之外，上述人员之间不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上述人员最近三年内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